

日期：2015年1月5日

致：環境事務委員會

有關：擴建香港國際機場成為三跑道系統及有關的環境影響

本人李志峰，大嶼山沙螺灣村的原居民，亦係大澳鄉事委員會主席。

沙螺灣村自1998年開始，空氣污染及噪音嚴重，有半條村被NEF25噪音等量線覆蓋。但飛機升降量持續增加，機管局17年來從未更新噪情況。機管局於2014年三跑道環評報告，終於公布沙螺灣村整條村都被NEF25噪音等量線覆蓋，其中半條村更加嚴重，竟達到NEF30噪音等量線！沙螺灣村的村民是受害最大的「持份者」，但機管局與持份者的所有會議，從未有邀請沙螺灣村的村民出席，是否沒有當沙螺灣村的村民是「持份者」？

環保署批出的環境許可證亦沒有要求機管局就噪音及空氣污染問題為沙螺灣村作出任何長、中、短及持續性改善環境的方案，是否有意偏幫機管局順利展開工程？？機管局在未解決噪音及空氣污染問題前，能否展開工程？

根據環諮會建議的條件中，海洋生態方面：機管局須要為中華白海豚建造2,400公頃的海岸公園及成立「改善海洋生態基金」，數目足以長遠可持續地達成保育目標。在漁業方面：機管局亦須成立漁業提升基金，但為何沒有為沙螺灣村及北大嶼山各村成立基金？能夠長遠可持續地改善沙螺灣村的噪音及空氣污染等問題。

機管局在未有任何解決方案前，「堅決反對」擴建三跑道！

李志峰